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 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

仝其宪

(忻州师范学院,山西忻州 034000)

摘要:信仰教育和制度构建是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两大抓手”。其中,信仰教育作为一种根本性的社会价值取向和自觉的行为准则,须以新时代宪法理念来孕育宪法文化的理想;制度构建对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起着指导、激励作用,体现新时代宪法精神。针对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存在的一些障碍,通过健全大学生宪法文化科学化水平的长效性机制,培养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现代化理念,以及构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制度体系等三个维度,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培育信仰教育。

关键词: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信仰教育;制度构建

中图分类号: G64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3-2614(2019)01-0085-06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时代背景下,必须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必须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全民自觉学法、用法、守法。要切实做好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必须依靠法律意识的持续性提升,而宪法意识又是法律意识的基础和前提,因为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根本法,是制定一切法律的前提和依据。大学生作为重要的青年群体,是未来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法治中国建设的中坚力量,大学生宪法意识、宪法观念的持续提升,并不断地与时俱进,将关系到法治中国建设的成败。因此,必须站在文化的高度来审视这些问题,从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这一根源上寻求解决问题的路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1]。的确,必须从宪法文化建设中着力提升大学生的宪法意识和宪法观念,培育宪法信仰,它是基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内在要求。所以,深入探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以更好地全面提升大学生宪法意识,涵养遵法、尊法的自觉履行,这对于进一步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两大抓手”

大学生宪法意识的提升和宪法信仰的培育是宪法文化建设的必然要求,是治本的至高境界。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

设中着力于两大“抓手”,即信仰教育和制度构建,尤为重要。信仰教育主要通过文化浸染、思想政治教育、法治教育等方式方法,以促进大学生马克思主义信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弘扬宪法精神和培育宪法信仰,发挥文化的功能和效用。制度构建主要通过构建一套行之有效的宪法文化制度体系,发挥制度的指导和激励作用。二者虽然地位不同,功能各异,但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殊途同归,共同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1. 信仰教育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是指发挥以法养心、以文化人的功能,在大学生群体中潜移默化地营造宪法以及法律至上、公平正义、依法执法、公正司法的文化土壤,向大学生弘扬宪法精神,彰显公民权利主体意识、人民主权观念,从而全面净化大学生的思想观念和行為指向,形成充满正能量的宪法文化建设路径。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是一个综合性工程,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信仰教育是一种根本性的社会价值取向。新时代宪法文化反映的是人民主权的价值观念、宪法法律至上的权威、崇尚公平正义的豪迈、发自内心遵法、尊法的自觉等价值判断,以宪法信仰为核心的价值理念,在人生道路的选择和方向上给予大学生以理想和信念的支撑。信仰教育是良法之治下的自觉自愿地对宪法法律的认知、接受、认同与信仰,因为“一起法律中最重要法律,既不是刻在大理石上,也不是刻在铜表上,而是铭刻在公民的内心里”^[2]。它体现了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价值取向,犹如“放飞的风筝”中的那根绳,

收稿日期:2018-11-17

作者简介:仝其宪,忻州师范学院法律系副教授,法学博士,研究方向:刑事法学与法学教育。

无论大学生在自己的人生路上走得多远或多曲折,它总是起到力挽狂澜的作用,执着的信仰使大学生始终不会迷失理想和信念,始终不会偏离正确的社会价值指向。因此,在新时代的感召下,大学生的宪法文化建设必须坚持与时俱进,以先进的思想、理念为指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南,通过丰富多彩的形式和各种媒体广泛传播宪法文化的正能量,并使之深入广大大学生内心,从心理和情感上产生共鸣,自觉接受宪法文化的熏陶,从而影响、引导甚至决定着大学生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模式。

第二,信仰教育可凝结为一种自觉的行为准则。通过持续不断地对大学生宪法文化的熏染和信仰培育,潜移默化地影响大学生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无论从道德上还是思想认识上均能够起到重塑和更新的规范和教育作用,进而会对大学生的举止言行产生自我约束,最终演化为日益靠拢宪法信仰的一种自觉行为准则。也就是说,信仰教育的涓涓细流最终汇集为大学生心中的正能量,顺理成章地会转化为合乎道德和法律的自觉行为准则。在大学生宪法文化素养不断提升的同时,宪法意识不断增强,信仰教育逐步跟进,无论在思想抑或在行为上都不会迸发或触碰道德的底线和法律的“红线”,逐步固化底线思维,筑牢底线藩篱。

第三,信仰教育见之于大学生的日常生活学习中。信仰教育绝不是虚无缥缈的“海市蜃楼”,它必须融入大学生的日常生活学习中,这样才能最接地气,最有说服力,避免空洞的布道与说教。新时代宪法文化以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至上、规范国家权力、崇尚公民权利为己任,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会产生一种鼓舞、激励和孵化作用。因为宪法教育本质上是一种道德与社会正义教育^[3]。通过各种形式,在大学生群体中进行宪法文化建设,培养信仰教育,能够有效地祛除大学生对宪法以及法律的片面理解和错误认识,增强大学生对宪法以及法律的信任 and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树立宪法权威,逐步形成崇尚宪法、遵从宪法和信仰宪法的习惯,并自觉融入大学生的日常生活学习中,使之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2. 制度构建

宪法文化建设中的制度构建,是体现宪法文化建设中所要求的宪法以及法律、法规及内部纪律等规范的总和。宪法文化反映的是有关宪法知识、意识、观念、信仰等精神文化形态的范畴,好像与制度领域并不搭界,但事实上并非如此,制度的外在表现通常为准则规则、体制形态,从价值内核上却是精神文化的呈现。

第一,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需要制度构建起到指导、激励作用。宪法文化虽然通过一定的价值理念、价值标准来展现广大民众的宪法意识、宪法观念,但它在产生、形成、发展和传播等过程中需要一定的制度构建来保驾护航。因为宪法文化本身就渗透着一定的制度性因素,从现行宪法颁布以

来已经进行的五次修订中便可证实。现行宪法即1982年宪法在这五次修订过程中均有诸多创新性制度写入宪法。譬如2018年3月,全国人大对现行宪法再次做出重大修改,创新了国家监察体制,增设国家监察委员会,首次将宪法宣誓制度载入宪法,这些创新性制度构建不但扩展了宪法文化谱系,而且证实了宪法文化本身就与制度性因素不可分割。宪法文化建设如果缺乏有关制度的约束和指导,宪法文化在其产生、发展和传播过程中极易遭受庸俗的、不合时宜的甚至低级的、扭曲的文化冲击,合乎时宜的主流宪法文化会受到不同程度的侵蚀,严重影响宪法文化的长足发展。尤其是最易接受新事物、新文化的大学生群体,这对于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极为不利,因而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时刻需要一定的制度构建起到引领的作用。

第二,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需要制度构建来展示新时代制度精神。宪法文化建设所凝聚的精神理念始终处于核心地位,起到指向性作用,它不是某个个体或某个阶层的核心理念的展现,而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展示。现代社会一般都将占社会统治地位的宪法文化以国家宪法以及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凝练为宪法文化的制度精神,以更好地在大学生群体中延续和传承下去,起到教育和规范的作用。所以,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制度构建所展现的精神追求是基于新时代宪法精神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且得以贯彻落实的制度体系。它解决的是当代大学生在宪法文化建设中应该追求什么、信仰什么以及奋斗目标是什么等诸多根本性问题,这样的制度构建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预设了前进的指向和引领旗帜。

第三,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需要制度构建来进行约束。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需要制度构建形成合乎制度意蕴的规制机制和激励机制进行调适或塑造大学生的思想观念和行为准则,尽可能地将大学生的思想观念及行为方式纳入预设的制度框架内,使之与这种构建的制度体系相符合,而不是相悖,以便保障宪法文化实施的目标和方向。当前我们正处于一个伟大的时代、改革的时代,我们已经进入互联网时代,大数据改变了我们的生活,人工智能改变了我们的生存状态。以互联网、移动通信、微博和微信等为主要代表的新媒体已成为大学生获知法治信息和法治知识、表达法治诉求、展示法治情感以及进行法治评价的主要载体和场域,全面影响甚至左右大学生的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成为大学生信息传导、情感互动和行为互塑的最主要平台。无疑,新媒体犹如一把双刃剑,它在传播社会正能量的同时,不可避免地充斥着不和谐甚至扭曲的音符和模式,成为大学生信仰教育的“拦路虎”,一定程度地消解了大学生的宪法信仰。因此,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弘扬宪法精神为引领,以服务人民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弘扬宪法精神为引领,以服务人民为皈依,以遵循宪法以及法律为依托,以保障公民权利为目

标,以实现公平正义、自由民主等为价值认同,这是新时代下在大学生群体中进行宪法文化建设活动所必须遵循的基本指导原则,必须以此作为青年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制度构建的圭臬。

总之,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信仰教育作为一种根本性的价值取向,它决定着大学生的日常精神状态和行为准则,而大学生的行为准则又是价值取向和精神状态的具体载体,最终依靠宪法文化建设中的制度构建来实现。也就是说,信仰教育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始终起到一种引领的旗帜与定向作用,而信仰教育培育又需要一系列制度体系的构建来起到保驾护航的贯彻与落实作用。所以,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是互存互塑的“两大抓手”。

二、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障碍

笔者通过对省内多所高校上千名学生进行个别访谈、集体座谈以及参与高校人才培养方案的设计与修订等方式,发现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仍存在诸如多种文化的交融与碰撞以及新媒体时代法治信息复杂传播等问题。

1.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政治文化和社会文化的共生与脱节

宪法文化建设本质上是融宪法价值理念、行为规范和社会良好道德等为一体,反映了广大民众对宪法的总体认知和基本理念的过程性建构,是围绕如何保障权利和制约权力为依归,进而形成合乎时代要求的宪法意识、宪法思想和宪法精神等为要素的文化价值体系。其对象涵盖了一切政党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民个人,从这一角度来说,宪法文化建设具有社会普遍性要求,但从宪法文化体系划分为政治文化与社会文化这一分野来看,宪法文化建设则又具有特殊性要求。当前,宪法文化建设中政治文化的发展就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引领下如何制约国家权力的党风和政风发展,而宪法社会文化则朝着如何保障权利的路径发展,二者相互依存,形成共生。但不可否认,在经济社会飞速发展和变革过程中的宪法文化建设既存在先天性不足,又有二者发展不平衡、相脱节及内部危机的情形。例如,政治文化中腐败现象丛生不断,造成民众对公权力的信任危机,而在社会文化中出现诚信危机和道德滑坡现象。这既弱化了人们对宪法意识,又损害了社会的公平正义,进而严重影响了宪法信仰,同样也会影响到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

2.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的互塑与割裂

当前,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面临诸多问题,其中最为凸显的就是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问题,二者是一种互塑的共存关系。也就是说,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信仰教育着重于对大学生的宪法意识、思想、精神及信念的更新与重塑,而

制度构建则侧重于对公共权力的制约和公民权利的保障。但二者的关联在于,宪法文化建设中所蕴含的核心价值观念如何在制度机制的设计和运行中体现出来,而制度机制的设计和运行如何来体现价值信仰问题。由于在宪法文化建设过程中模糊了二者的必然联系,使得在探寻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一般路径上,出现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之间断裂现象,也即信仰教育被置于社会文化中形成,而制度构建则放在政治文化中完成,这就割裂了二者的关系。其实,二者都可以孕育于政治文化和社会文化中且具有同向性。这是因为,制度的创新必须伴随着文化上的创新,一个新制度的产生同时意味着一种先进文化观念的诞生。当制度构建与信仰价值取向一致时,就会促进制度设计和实施的不断完善;反之,就会阻碍制度设计和实施的落实。

3.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传统与现代及中西文化的冲突与协调

虽然文化现代化具有多元差异、理念开放、思想兼容的鲜明特征,但在现代文化进程中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不可避免地会出现传统与现代的冲突问题。现代文化会对区域传统文化造成不同程度的克减,这种文化的克减并不是文化建设中的个别化问题,而是一个较为普遍性问题;反之,有时传统文化又对现代文化或多或少地起到一定的抑制作用。这均不利于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和制度构建的促进。另外,中西文化的碰撞和差异同样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存在冲突与协调问题。拨开历史可以发现,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政制度建设已经历三百多年的历史,西方宪法文化中特别强调的是权力分立与制衡,崇尚的是自由人民和自由契约。而我国的宪法文化建设历程较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虽然颁行过数十部宪法或宪法性文件,但都没有反映绝大多数中国人民的利益和要求,大部分也未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对全社会宪法意识的形成影响极少^[4]。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的宪法文化建设才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共产党带领广大人民先后颁布四部宪法,并对宪法进行数次重大修正。当前,虽然我国在宪法文化建设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但由于宪法文化建设时间较短,广大民众的宪法意识的培育、宪法权威的树立和宪法信仰的自觉仍有很大提升空间。

4.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法治信息的正向传播与负面侵蚀

新媒体时代背景下,法治信息的正向传播使大学生极易接受宪法以及法律的了解与学习,但法治信息的负面侵蚀也不可忽视。

第一,新媒体时代海量信息加剧了大学生的法治认知偏差。新媒体所具有的及时性、交互性与脱域性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每每时刻扑面而来,海量信息曾几何式增量,“二手信息”满天飞,零零散散,真假难辨。信息冗余将高质量的重要

法治信息淹没在浩瀚的低质信息中,获得优质法治信息不但投入过量的时间和精力,而且更需要一双“慧眼”去捕获或筛选海量信息。这对于缺少耐心的青年大学生来说,极不愿意占用过多的时间、精力而更多地凭借道听途说或自身想象来还原法治信息全貌;大学生即使愿意投入时间和精力去浏览这些信息,但必然为这些片段性、模糊性、同质性、失真性的法治信息所感染、所扭曲,潜移默化于头脑中,不可避免地会产生法治认知上的偏差。同时,新媒体也“不甘示弱”,为了更加吸引眼球,获得过高的关注度和浏览率,常常喜欢传导极具标签化的法治信息,像警察打人事件、受教育权被剥夺事件以及“辱母事件”“官员腐败案件”等无疑成为新媒体的“头条”,加之新媒体借助颇具暖心的“某某网络论坛”“某某亲密组织”等交互性群体发布法治信息,不由得你不信,反而更加强了这些法治信息的“坚信不疑”,这对于涉世未深的大学生影响很大,陷入法治认知的偏差可能全然不知。

第二,新媒体时代法治信息的鱼龙混杂消解了大学生的正向法治情感和法治认同。新媒体时代下海量信息的发布,不仅冲淡了主流文化信息,还充斥着鱼龙混杂的复杂信息,而且消解了大学生的人文精神和道德自律性。因为新媒体使得虚假信息传播迅速而又无成本投入,更为严重的是,虚假信息在不断重复传播中实现了自我证实,造成大学生对虚假信息的深信不疑。而且大学生可以通过新媒体随意评议社会热点法治事件、提出不同法治诉求、质疑不同法治观点,看似给言论自由插上了“民主”的翅膀,但是这些法治信息常常带有标签化、负面化和庸俗化的倾向,惯常于以司法体制改革中的制度问题、冤假错案和群体性事件为渲染主题。这其中潜伏着青年大学生对法治的集体想象、偏执心理、敏感情愫和暴戾情绪,通过个案负面报告的渲染,形成一种“抽象的愤怒”^[5]。在这种抽象愤怒的背景下,大学生对法治所具有的先验情感态度或稳定的法治情感被特定抽象背景驱赶得无影无踪,有意识地接受在“抽象愤怒”下表述的法治信息,不但对法治做出非理性的评价,而且无限放大甚至丑化法治过程中的瑕疵,严重阻碍大学生对正向法治情感的形成和法治认同的促成,更不利于信仰培育。

三、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的主要路径

1. 健全大学生宪法文化科学化水平的长效性机制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科学化既是法治历史发展的必然逻辑,也是当前法治中国建设的内在要求。它既要求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先进理论的指导下培育,又要求在科学的制度设计和构建下完成。因此,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必须着力于建立科学化水平的长效机制,构筑信仰教育的坦途。

第一 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必须将继续继承中华民族

优秀传统文化与坚持新时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起来。中华民族几千年积淀下来的传统文化绝不能丢,我们的传统文化是文化自信之根^[6],是中华文化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必须重视对传统文化中优秀文化资源的挖掘与传承,努力吸收传统文化精华,使之发扬光大,与时俱进。为保持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的有效衔接,必须继承与发扬艰苦奋斗、甘于奉献的民族精神,以仁爱为核心的传统美德,以真善美为主旨的高尚道德,以艰苦奋斗为动力的进取精神浸染大学生、感染大学生。同时,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目标引领大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塑造,打造大学生心中的文化价值高地。

第二,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必须将坚持中国共产党执政为民理念与批判吸收西方宪政制度结合起来。每一个民族文化的生成都根植于它赖以生存且得以延续的土壤,我们绝不能盲目拔高西方文化的社会价值,不加明辨地连同其文化中的糟粕一股脑地吸收,必须理性审视西方文化,警惕“南橘北枳”之鉴。为克服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中西文化的碰撞与冲突,必须更加突出我们党执政为民的根本宗旨,彰显社会的公平正义的价值观,弘扬公民权利主体的宪法精神,培育宪法信仰的土壤。同时针对西方的宪政文化,我们一定要进行批判性吸收,必须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大学生群体中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宪法文化;否则,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就会因为失去科学的理论指导而偏离正确的方向。

第三,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必须建立良性互动机制,培育宪法信仰。努力理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信仰教育与制度构建之间的关系,必须建立起结构合理、良性互动的宪法文化制度体系,以培育大学生的宪法信仰。这些制度体系既包括国家层面的宪法以及法律法规体系进大学生课堂,又包括党内法规体系进大学生党课,还包括以常态化的宪法以及法律宣讲活动贴近大学生生活,而且包括以弘扬宪法精神为底色的行动感化大学生的心灵。以制度体系搭桥铺路,以信仰教育为目标引领,二者相辅相成,形成良性互动机制,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提升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切实做好信仰教育。

2. 培养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现代化理念

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不仅要求以弘扬宪法精神为主旨,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基准,凝练信仰教育的现代化导向,还要求在宪法文化中构建制度体系,进而达致以信仰教育为目标的发展。

第一,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养成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现代化理念。核心价值是一个国家最深层、最持久的力量引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全民的价值取向和行为方式提供了具体的价值准则和道德规范,它能够有效地凝聚社会价值共识,促进全民自觉践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历

程^[7]。新时代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大学生精神层面的航向标,对大学生的思想品德和价值观能够起到潜移默化的影响和内化于心的作用,对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无疑起着巨大的指导作用,有助于大学生形成对宪法信仰的理性认知取向、价值评价取向和情感认同取向。因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但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髓,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吸收最新成果而与时俱进,铸成中国人独特的精神世界^[8],已成为全民追求、信仰的社会价值体系。

第二,以公民权利主体意识培育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现代化理念。宪法文化成熟发展的标志就是形成与之相适应的宪法观念,而公民权利主体意识正是彰显公民具有成熟的宪法观念、担当国家法治发展重任的集中体现。作为新时代的青年大学生,他们是未来事业的主力军,必须逐步培育参与公共政治生活的意识和能力,逐步提升公民权利意识和公民观念,逐步树立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中的集体意识和包容精神,逐步推动大学生积极参与守法立德的公民教育和信仰教育,逐步将宪法观念和宪法信仰内化为大学生的自觉要求和自觉习惯,在大学生群体中最终形成宪法以及法律至上的文化氛围,增强大学生的国家主人翁意识,将来才能成为建设法治国家的栋梁。

第三,以法治思维培养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现代化理念。法治思维不仅是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的基本方式,还是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基本路径。这是因为,法治思维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提供必要的意识、观念和方式方法的智力支撑和保障,自觉规范大学生的日常行为方式,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法治是其核心内容,其蕴意深远,不仅包括法治硬件层面的以宪法为轴心的法律法规体系,还包括法治软件层面的宪法意识、宪法观念和宪法思维。因此必须健全促进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相关制度体系,需要特别注意的是,不断构建制度体系的过程,同时也是大力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和信仰教育的过程。因而在今后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过程中,既要不断加强制度体系的构建,形成激励机制,又要弘扬宪法精神,铸就信仰教育。

3. 加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制度构建

文化是制度的内在魂魄,制度是文化的外在载体。制度构建既要以一定的价值理念为引领,又要体现一定的价值取向,而且制度运行需要以时代的文化精神为支撑。因此,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的信仰教育必须与其相应的制度构建形成良性互动关系,建构一系列制度体系。

第一,构建规范性与非规范性宪法文化制度体系,促进信仰教育。一般来说,在大学生群体中建构规范性与非规范性宪法文化制度体系并非一蹴而就的事情,它具有长期渐进性和缓慢渗透性。新时代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要以规范性制度为指导,党和国家需要根据时代的变迁有意识地制定一系列法律法规,从宪法到法律法规,从成文法到不成文法,从

党的政策到实施细则,形成完备的刚性文化制度体系。更为重要的是,能够让这一整套制度体系真正走进大学生的课堂,贴近大学生的生活,触动大学生的心灵。同时,在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中协调推进非规范性文化建设,从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道德观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宪法意识到宪法观念,从宪法思维到宪法信仰,从风清气正的风气观到主流文化的人生观,凝练一套与时俱进且充满正能量的柔性文化制度体系。以此为依托,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以各种形式和方法,全方位、多层次、有重点地影响大学生,涵养大学生,体现非规范性制度对大学生的自律性和内化性。总之,以规范性制度丰富大学生的宪法以及法律知识,在大学生知识体系中构筑制度性框架;以非规范性制度陶冶大学生的思想,净化大学生的灵魂,二者相得益彰,逐步培育信仰教育。

第二,规范新媒体舆论场,激发大学生正向法治情感和法治认同。针对新媒体下大学生法治教育遭遇的主要障碍,在不断完善良法善治、法治发展和遵循新媒体传播的客观规律的基础上,规范新媒体舆论场,以利于大学生顺应新媒体的发展重塑对国家宪法以及法律的主观认知,激发正向宪法以及法律情感,强化宪法以及法律认同,培育信仰教育。

在新媒体时代背景下,新媒体人一定要坚守社会道德底线,对于法治热点事件的报道与点评始终保持一种客观公正的态度,向社会公众尤其是在青年大学生群体中传播正向法治信息,切勿为了某种私利或不正当目的或扭曲法治事实,或哗众取宠或吸引眼球,来刻意引发负面舆论;新媒体人需要具有更为专业的法律素养。在实践中,由于新媒体人法律专业性的不足,导致他们所加工传播的法治信息会诱导公众偏离客观公正的想象,刺激公众的敏感度,引发公众对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舆论旋涡。例如,2017年4月19日,某省法制报中以《采了3株“野草”,男子获刑3年》为题的报告,引发了公众对当地法院裁判的非议。其实,这并不是司法裁判的不公,主要是因为媒体报告所采用的语言表述和没有从学理角度解读犯罪构成要件从而诱发公众的情感评价与司法裁判截然对立起来的缘故。在报道中,新媒体人偷梁换柱,采用“野草”“农民”“无意间”“顺手”等标签化语言,完全掩盖了“蕙兰”作为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的特殊地位,完全隐藏了被告人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行为的主观罪过与恶性^[9]。因此,现代法治背景下的新媒体人应当具有新闻与法律的双重教育背景,成为熟谙法律专业的媒体人,切实做好在传播法治信息的同时,激发公众的正向法治情感;新媒体人应担当其所承载的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坚守客观性、中立性、多样性和平衡性的价值导向,防止商业媒体、自媒体过度商业化所带来的社会责任萎缩。针对新媒体报道严重失真、刻意扭曲、无事生非进而毁损个人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视情况承担不同的法律责任,进一步净化法治舆论

环境。同时在新媒体塑造的大学生舆论场中,坚持充盈主流文化信息,传播正能量,激发大学生的正向宪法法律情感和宪法以及法律认同。

第三,以多种形式开展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培育宪法信仰。宪法精神与宪法信仰,并不是人与生俱来的天然品质,而是依赖于后天的目的性教育,依赖于日常法治活动的心理体验,因而宪法精神与宪法信仰的培育离不开一种群体性氛围的营造,离不开包容、自由的法治环境与法治诉求的实践氛围。在新时代进行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必须以宪法精神为内核,以各种形式和方法为载体构建大学生宪法文化建设的制度体系,最终实现宪法文化的信仰价值。一是大学阶段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不能流于形式,切实给大学生讲细讲透,并适时地开设“法学经典名著鉴赏”“违法犯罪案件评述”等课程,以讲授、讨论、读书会等形式呈现,以此激发大学生对法治背后所蕴含的精神、价值的深入思考,树立法治情怀^[10];二是以生动鲜活的案例教学和贴近生活的实践教学以及系列讲座、网络课程等形式,切实促进大学生更加积极主动地学习和掌握宪法以及法律知识,激发大学生运用法律思维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动力,提升大学生宪法意识,培育信仰教育;三是积极组织大学生利用7·1建党节、12·4国家宪法日、周末和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走进社区、乡村进行普法宣讲活动,深入宣传依宪治国和依宪执政的理念^[11]。这不仅使宪法意识和理念深入人心,起到规训行为、培养忠诚、建构价值的功能,还增强了大学生的法治实践能力,崇尚宪法的意识大幅提升;三是组织大学生亲自参加或通过媒体等观看宪法宣誓场景,以法律仪式培育大学生的宪法信仰。2018年3月通过的《宪法修正案》,首次将宪法宣誓制度写入宪法,是宪法价值升华的深刻反应^[12],以此为契机,有条件地组织大学生亲临宪法宣誓现场或适时地

通过媒体观看宪法宣誓场景,还可以组织大学生参与入党仪式。借助这些隆重的法律仪式,渲染庄严的气氛,增强大学生对宪法以及法律的神圣感,营造一种心理暗示和压力,强化内心的认同感,从而服从宪法与信仰宪法,形成尊崇宪法、维护宪法和恪守宪法的高度自觉。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349.
- [2] [法]卢梭.社会契约论[M].何兆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73.
- [3] 韩大元.论公务员的宪法教育[J].当代法学,2015(1):14-19.
- [4] 程凌.当代大学生宪法意识的培养[J].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4):29-32.
- [5] 于建嵘.有一种“抽象愤怒”[J].南风窗,2009(18):4.
- [6] 李超民,茹奕蓓.文化自信视域下思想政治教育话语体系创新研究[J].学术论坛,2017(5):172-180.
- [7] 王丹.当代大学生价值观与价值选择状况的调查分析[J].思想理论教育,2018(2):95-105.
- [8] 王泽应.核心价值与民族魂魄——从中国传统价值观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J].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5(6):9-16.
- [9] 张德森,高颖.新媒体对中国公众法治认同消解及其应对[J].云南社会科学,2018(3):26-33.
- [10] 刘端端.论当代大学生法律信仰的构建[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8):192-196.
- [11] 王东红.基于“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大学生宪法意识教育[J].思想教育研究,2017(11):90-93.
- [12] 汪习根,宋丁博男.新时代宪法修正案的宪法价值分析[J].理论探索,2018(3):114-121.

Belief Education and System Construction in Building the Constitutional Culture of University Students

TONG Qi-xian

(Xinzhou Normal University, Xinzhou 034000, China)

Abstract: Belief education and system construction are the two main points in building the constitutional culture of university students. Among them, belief education, as a fundamental social value orientation and self-conscious behavior criterion, must give birth to the ideal of constitutional culture with the concept of the new era constitutio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ystem plays a guiding and stimulating role in building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constitutional culture and embodies the spirit of the new era constitution. In view of the obstacles in building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constitution culture, we can strengthe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culture of university students and cultivate faith education by improving the long-term mechanism of the scientific level of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constitutional culture, cultivating the modern concept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culture of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and building the system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culture of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Key words: university students; building the constitutional culture; faith education; system construction